

贯彻十三届四中全会精神

进一步做好控购工作

迟海滨

党的十三届四中全会是一次非常重要的会议。这次会议对于进一步稳定全国局势，继续坚定不移地贯彻执行十一届三中全会以来的路线和方针政策，继续贯彻执行党的十三大提出的“一个中心，两个基本点”的基本路线，都具有重大的现实意义和深远的历史意义。四中全会提出当前要抓好四件大事。我们要认真贯彻四中全会精神，结合当前要抓好的四件大事，把控制社会集团购买力工作做好。

一、提高认识，坚持不懈抓好控购工作

这几年控购工作虽然有很大成绩，但是还存在许多问题。这同对控购工作的重大意义认识不足有关。最近，邓小平同志指出：“建国以来我们一直讲艰苦创业，后来日子稍微好一点，就提倡高消费，于是，各方面的浪费现象蔓延，加上思想政治工作薄弱，法制不健全，什么违法乱纪和腐败现象等等，都出来了。”小平同志的讲话很重要，切中时弊。这几年在高消费错误思想的影响下，铺张浪费现象确实严重。一些机关团体、企事业单位不顾国情，大量购置豪华汽车、电

方针，开展双增双节运动，坚持艰苦创业、勤俭建国的好经验、好措施；另一方面要宣传廉政建设，惩治腐败，宣传社会主义精神文明建设、表扬好人好事。财政部门是一个十分重要的综合部门，在老一代革命家亲自培育关怀下，财政部门有一个良好的思想作风基础。我们要抓好对青年干部的思想政治工作，培养真正忠于党的事业的革命接班人。

王丙乾还提出，财政书刊要注意提高质量，要贯彻重质不重量，宁缺勿滥，少而精的原则。他要求财政书刊要力争做到内容丰富、充实、活泼，使人看后感到有收获，受教育。科研、出版、书刊要坚持“双百”方针，但对毒草要坚决铲除。财政宣传工作一定要坚持党的领导，无论出书出刊，领导一定要严格把关，决不能让资产阶级自由化思想在我们的宣传阵地上出现。财政宣传工作要根据四中全会的精神，结合实际，搞好思想整顿和组织整顿，冷静地考虑一下过去，也考虑一下未来，把财政宣传工作做得更好。

财政部特聘顾问陈如龙，部长助理傅芝邨参加了座谈会，并讲了话。参加这次座谈会的有财政部办公厅、机关党委、财政杂志社、财经出版社、财政科学研究所的负责同志，国家税务局、国家国有资产管理局、中国人民建设银行总行负责宣传工作的同志以及财政、税务、财务会计、投资方面几个刊物的编辑部的负责人。

冰箱、彩色电视机等高档消费品，盲目追求办公用品现代化，用公款请客送礼，大吃大喝，游山玩水，滥发实物。据统计，1984至1987年，县以上单位社会集团购买力平均每年以20%以上的速度递增，远远超过同期工业生产增长速度，有些年份也超过居民消费增长速度。社会集团购买力急剧膨胀，不仅增加了市场压力，推动物价上涨，影响了改革的顺利进行，而且助长了铺张浪费、奢侈腐败风气的滋长蔓延，严重损害了党和政府的形象。解决这些问题，根本的要靠加强思想政治工作，要靠加强廉政建设和党的建设，但是做好控购工作，对解决上述问题也具有重要的作用。实践证明，做好控购工作，有利于缓解市场供需矛盾，为全面深化改革创造适宜的经济环境；有利于纠正和制止流通领域中各种混乱现象，为全面深化改革建立正常的经济秩序；有利于保持和发扬艰苦奋斗的优良传统，树立清廉为政的风气；有利于平衡预算，为改革和建设提供更多的资金。所以，控购工作不是一项可有可无的工作，而是一项非常重要、必须做好的工作。

小平同志还指出：“艰苦奋斗是我们的传统，艰苦朴素的教育今后要抓紧，一直要抓六十年至七十年。我们的国家越发展，越要抓艰苦创业。”小平同志这一指示告诉我们，做好控购工作绝不是权宜之计，而是一项长期任务。我们国家人口多，底子薄，人均资源占有量少。按照我国经济发展“三步曲”的战略规划，到下个世纪中叶，我国人均国民生产总值才能达到中等发达国家的水平，才能基本实现社会主义现代化。为了实现这个目标，在今后六、七十年中，全国上下必须始终不渝地发扬艰苦创业、勤俭建国的精神，节约每一个铜板，勤俭办一切事业。作为非生产性消费的社会集团购买力，在这期间，决不能任其增长，必须加强管理，从严控制，使之保持在与经济发展相适应的水平上。为此，在控购工作中，必须从艰苦创业、勤俭建国这一要求出发，牢固树立长期作战的思想，克服紧一阵，松一阵的错误倾向，坚持不懈，扎扎实实地把工作抓好。

同时，我们还要充分认识控购工作的艰巨性、复杂性。十年改革开放，打破了旧的高度集中的经济体制，计划经济正向计划经济与市场调节相结合的方向转化，以全民所有制为主体、多种经济成分和多种经营方式并存的经济格局正在逐步形成。由此，必然带来利益关系、流通渠道、资金分配等多方面的变化。而这些变化会直接或间接地对社会集团消费发生影响，增加控购工作的难度。但是，为了保障改革开放顺利进行，越是搞活，越是困难多，就越需要我们去努力克服。这就要求各级控购部门和广大干部要适应形势的发展，知难而进，总结经验，研究问题，探讨规律，加强制度建设，使控购工作越做越好。

二、采取有力措施，抓好薄弱环节

当前控购工作的薄弱环节，主要是对非专控商品和集体企业，特别是职工在200人以上的乡镇企业、城市街道企业的社会集团购买力管理不力，没有得到有效的控制。从几年来的情况看，专控商品控制得比较好，主要原因是对购买这些商品不仅有指标控制，还须经控购管理机关审批，不经批准擅自购买的，查实后要按规定严肃处理。相比之下，对购买非专项控制商品，主要靠单位按指标自行控制，缺乏有效的制约手段和管理措施。目前，非专控商品占社会集团购买力总额的85%以上，非专控商品的失控，势必严重影响整个社会集团购买力压缩任务的完成。因此，必须把工作重点和主要力量转移到这方面来，探索管理的新路子、新办法，有效地控制好这部分社会集团购买力。控制社会集团购买力牵涉到千家万户，光靠控购部门抓难以控制住，必须明确单位的责任，要在增强单位自我约束机制上下功夫，使其自觉地加强管理。要把社会集团购买力同企业承包经营责任制结合起来，把控制社会集团购买力指标分解到车间班组，以使控购指标落到实处；同时，还要同单位和个人的业绩考核、职称评定、奖金发放等紧密挂起钩来，从而加强单位、职工节约的自觉性，增强内部的控制机制。在加强单位自我约束机制的同时，还要加强监

督检查工作，要检查指标落实和完成情况，对于没有落实的单位，要督促他们及时落实；对于在执行中超过指标和违控的，要按规定进行严肃处理。

目前，对集体企业，特别是对职工在200人以上的乡镇企业、城市街道企业的社会集团购买力，亟待加强管理。过去没把这些单位的社会集团购买力纳入直接管理范围，他们对控购工作不很关心，对有关控购政策和制度也不够了解。因此，要对这些单位加强宣传教育，使他们充分了解从严控制社会集团购买力的意义和控购政策。同时，要下大力气做好这方面的基础工作。地方各级控办要会同有关部门，加强调查研究，准确统计职工在200人以上的乡镇企业、城市街道企业的户数，了解近年来集团消费的情况，采取办培训班、开讲座等多种形式，帮助财会人员学习控购政策、制度及有关业务，并帮助建立自我控制机制。今年要抓好对这些单位的控购指标的核定和落实工作，并建立执行情况的报告制度。对这些单位的社会集团购买力执行情况，要加强日常监督和重点抽查工作，对违反控购规定的，要进行必要的处罚，以引导和督促他们严格按照国家的控购政策和制度办事。

三、搞好部门配合，加强监督检查

几年来，在控制社会集团购买力工作中，财政、银行、商业、工业、物资、工商管理、车辆管理部门，同控购管理机构相互配合，做了大量的工作。但是由于种种原因，有些地区在部门间的配合上，还不够协调，甚至有所削弱，出现了不凭准购证销售专控商品、划拨和结算专控商品资金等情况。这些问题的存在，为违控行为提供了方便条件。国务院《关于从严控制社会集团购买力的决定》要求，“各有关部门要密切配合，共同做好工作”，“工业、商业、物资部门和银行对单位购置非生产性用品，要认真审查，严格把关。单位购买专项控制商品，供货部门凭社会集团购买力管理机关签发的准购证供应；银行凭准购证办理结算；财会部门凭准购证办理支付和报销；车辆管理部门凭准购证发放车辆牌照”。各有关部门必须按照国务院的要求，在各级政府的统一领导下，各负其责，从资金、物资、管理、监督等各环节把好关，共同做好控购工作。商业部门和各单位财务部门对单位大批量购买非生产用品，要认真审查，严格把关，防止浪费和违控现象发生。各级控购部门要主动同有关部门加强工作联系，互通情况，及时解决出现的问题；并在年内有计划地选择一些社会集团购买力增长过快的典型大户，调查解剖，分析问题，找出症结，制订控购措施，指导和推动整个控购工作。

目前，违控现象很普遍。各级控办要按照国务院的《决定》中关于“要加强监督检查，对违反规定的，必须严肃处理”的要求，在下半年对控购指标落实情况，压缩任务完成情况，专项控制商品的审批、销售、资金划拨情况以及如实填制报表情况，进行一次检查。对违控的，该没收的没收，该罚款的罚款，对责任人员该处理的要处理。特别是对明知故犯、弄虚作假、逃避控制的单位以及买卖双方串通一气，严重违反控购纪律的，必须从严处理。对于违纪购买的小汽车等高档专控商品，一般不要封存，而是要坚决予以没收，作价拨给生产经营单位或确实急需的新建单位；并对违纪单位给予严厉的经济制裁和纪律处分。今年的全国税收、财务、物价大检查，要继续把社会集团购买力情况作为一项重要内容检查。要建立违控案件的举报制度，实行群众监督。各级控购管理机关对举报的案件都要立案登记，认真查处。对举报人要给予鼓励和表扬，并给予保护。

四、搞好基础工作，健全机构，充实人员

搞好基础工作，是做好控购工作的基本条件。基础工作包括制定分行业的集团购买力支出定

抓紧落实、坚决完成支出削减5%的任务

本刊评论员

今年七月在北京召开的全国财政工作会议提出：今年的中央财政支出，除保证国防费、国内外债务还本付息及价格补贴等必不可少的支出外，其他支出一律在预算基础上削减5%；地方各项支出也要参照这个比例进行压缩。这是贯彻治理整顿，深化改革的方针和党的十三届四中全会精神的一项重要措施，是一项必须完成的任务。我们应当本着艰苦奋斗，过几年紧日子的原则，积极响应，抓紧落实，坚决完成削减任务。

压缩支出，是完成治理整顿任务的需要。治理整顿，实质上是一次经济调整。十年经济改革取得了显著的成绩，这是有目共睹的。我国的国力大大增强了。但由于没有经验和工作中的失误，经济生活中也存在一些不容忽视的

问题。反映在国家财政上，一个突出的问题是财力过于分散，国家集中的财力不足，而支出增长过快，财政收支十年中九年有赤字。这不能不在一定程度上影响物价上涨，影响经济的稳定发展。实践证明，财政平衡是国民经济综合平衡的重要基础。消灭财政赤字，建立一个平衡的稳固的财政，以保证国民经济协调、稳定的发展，是完成治理整顿任务的一项重要目标。为此，必须采取措施，提高财政收入占国民收入的比重，提高中央财政收入占全部财政收入比重，大力压缩支出，使其同收入规模相适应。同时调整支出分配结构，提高资金使用效益。但这在时间上有一个过程。在当前还不能迅速提高两个比重的情况下，当务之急是必须对支出进行总量控制，紧缩财政支出。今

额，建立集团购买力的辅助帐，掌握非生产用小汽车的定编情况，统计集团购买力的各项基础数字，等等。做好基础工作，当前要突出解决两个问题，一是要把数字搞准确，二是报表要及时。要在调查研究的基础上，测算和制定分行业的集团购买力开支定额，使下达的控购指标真正起到约束作用。要督促和帮助单位建立和健全集团购买力辅助帐。要按时报送社会集团购买力执行情况报表。做好控购工作，执行情况的信息要灵、准、快。因此，报表数字一定要自下而上进行统计，并要做到及时准确。

当前控购工作任务很重，各方面矛盾也比较多，各级政府要继续把控购工作作为治理整顿的一项重要措施，继续加强领导。目前很多地区控购机构不健全，人员力量不足，与所承担任务不相适应，这个问题必须尽快解决。关于机构人员问题，国务院的“决定”已有要求，去年十月份召开的全国控制社会集团购买力电话会议又明确提出了具体意见，即省一级控办5至10人，市（地）一级4至7人，县一级2至4人。大型企业、事业单位，企业主管部门要有专职人员管理控购工作，一般单位也要有人兼管。各地区一定要按照这一要求抓紧落实。